

普宁市应急管理局

普宁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为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根据《关于推进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要求，进一步推动“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的普法责任制落实，我局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普法责任清单。

一、普法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

二、普法对象：

局机关工作人员、社会公众、生产经营单位。

三、具体措施：

(一) 采取线上学习和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本单位工作人员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

(二) 通过 5·12 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国家宪法日等重大时间节点，利用我局网站、微信公众号等重要平台传播，结合现场活动进行精准普法宣传。

(三) 结合安全宣传“五进”，开展法律法规进企业、

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科普宣传活动。

四、预期目标：

通过落实年度普法措施，扩大本局工作人员、人民群众对有关法律法规的知晓率，引导人民群众学法用法守法，营造出人人遵法守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一) 使全局干部职工学习掌握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及重要会议精神，扎实推进依法治市各项工作的落实。

(二) 进一步提升全局干部职工的法律素养和依法履职的能力。

(三) 进一步规范应急管理行政执法活动。

(四) 通过送法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等方式，使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应急管理工作，支持应急管理事业发展。

